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 HONG TAI HOLDINGS LIMITED

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3)

執行董事辭任

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王明志先生（「王先生」），因需投入更多時間專注處理個人其他業務，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6年9月30日起生效。

王先生已確認，其與本公司及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就其辭任並無任何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機會向王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承董事會命

通達宏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劭民

香港，2026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劭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志強先生、陳陸安先生、郭秀琮女士及梁騰丰先生。